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DP-2022-0015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条和《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第五十条的规定，经审查，本建设工程符合城市规划要求，准予建设。

特发此证

2022年07月08日

项目编号: JZ20211294

重要提示

- 1、本建设工程必须按我局批准的设计文件进行施工，施工场地内如遇有测量标志或电缆、煤气管道等市政设施，必须报告主管机关处理。
- 2、基础放线后经我局验线，符合要求方可继续施工。
- 3、本证自核发之日起壹年内未开工者，即自动作废，有效期至 2023 年 07 月 08 日；如因特殊原因需要延期开工，须经核发机关批准。
- 4、本证是建设工程符合城市规划要求的法律凭证，应妥善保管，并按规定归档。
- 5、本证附件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用地单位		深圳市合正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深圳乐高乐园度假区				用地位置		大鹏新区南澳街道新大片区	
宗地编码		440307405002GB00494				宗地号		G17301-8336	
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		深地合字（2021）5054 号				土地预审文件文号		无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规划要点函号				440307202110018/无					
分期建设项目子项名		三期（水上乐园）				选址意见书		无	
总建筑面积 ㎡	计规定容积率建 筑面积㎡	建筑覆盖率 （一/二级）		绿化覆盖 率	建筑最高高 度 m	最大层数 （地上/下）	栋数	机动车停车位 （地上/下）	非机动车停车位 （地上/下）
16430.29	16379.03	/			10.35	2/1	24	6/0	0/0
本期建筑面积及分配		建筑功能		建筑面积㎡			地上核增		
				规定	核减	合计	建筑功能	建筑面积㎡	
计容积率建 筑面积 1637 9.03㎡	地上	游乐设施	1608.11	0	1608.11				
		其他配套设施	9988.33	1622.76	11611.09				
		合计	11596.44	1622.76	13219.2	合计			
	地下	游乐设施	2360.53	0	2360.53				
		其他配套设施	799.3	0	799.3				
		合计	3159.83	0	3159.83				
不计容积率 建筑面积	地下核增 建筑面积	共用停车库	51.26						
		合计	51.26						
附件		1、总平面图；2、各层建筑平面图（包括地下室、屋面平面）；3、各向立面图；4、剖面图；5、核增建筑面积专篇；							
备注		1、本证书依据《深圳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房建类）报建文件编制技术规定》的相关要求予以核发。 2、须先行完成本宗地内公共通道建设工作。 3、地上其他配套设施包括后勤管理建筑面积 2145.61 平方米（含核减 99.29 平方米）、后勤服务建筑面积 7465.48 平方米（含核减 1523.47 平方米）、公共充电站 2000 平方米；地下其他配套设施包括后勤管理建筑面积 351.84 平方米、后勤服务建筑面积 447.46 平方米。 4、停车位应全部预留充电设施建设安装条件。 5、方案设计海绵专篇自评价符合用地规划许可证提出的海绵城市管控要求，下阶段如进行施工图审查的，施工图审查单位应结合方案设计海绵专篇事中事后监管第三方技术审查意见（如有），加强对该项目海绵城市相关内容的审查。 6、车行出入口位置及宽度仅为示意，应另行报批，并以正式审批意见为准。 7、用地单位后续开展实地勘查、施工等工作时，如发现法律法规规定保护的野生动植物等自然资源，应及时向相关主管部门报告。 8、本用地至少达到绿色建筑评价标识国家二星级或者深圳市银级的要求。 9、项目应当按照《深圳市装配式建筑发展专项规划》的要求实施装配式建筑，满足《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							
验线记录									